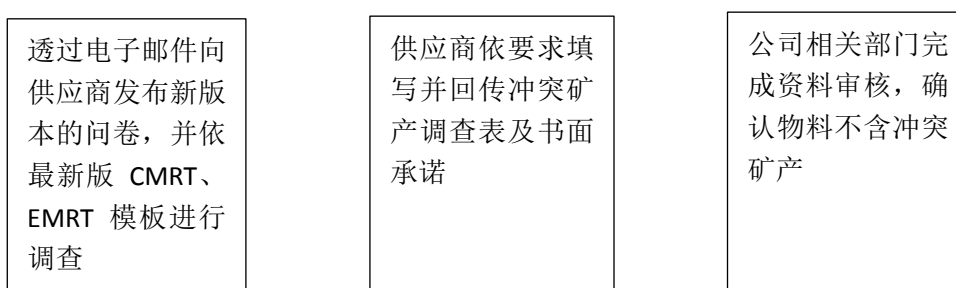


嘉彰股份有限公司冲突矿产政策声明

嘉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致力于推动企业永续发展与负责任供应链管理，并遵循责任商业联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行为准则中有关冲突矿产之相关规范，要求供应链共同落实冲突矿产管理机制。

本公司对所有供应商进行冲突矿产调查与管理，确保产品中所使用之矿产未来自受冲突影响及高风险地区（Conflict-Affected and High-Risk Areas, CAHRAs），以避免直接或间接资助武装冲突、侵犯人权或从事不法行为。

为落实企业社会责任，本公司透过制定与宣导冲突矿产政策，强化供应链源头管理，并持续与供应商及客户沟通，明确传达不使用冲突矿产之承诺。



嘉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冲突矿产政策

- 不采购或使用直接或间接来自受冲突影响及高风险地区之矿产。
- 依循经济合作暨发展组织（OECD）发布之「受冲突影响地区及高风险地区矿产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导方针」（Due Diligence Guidance for Responsible Supply Chains of Minerals from Conflict-Affected and High-Risk Areas），建立并持续完善相关管理机制。
- 禁止使用由涉及严重侵犯人权之武装团体所控制或提供之冶炼厂所生产之钽(Tantalum)、锡(Tin)、钨(Tungsten)、金(Gold)、钴(Cobalt) 及云母(Mica) 等矿产。
- 所涵盖之高风险地区包括但不限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及其邻近国家（如安哥拉、布隆迪、中非共和国、刚果共和国、卢旺达、南苏丹、坦尚尼亚、乌干达及赞比亚等）。
- 本公司将持续监督与改善供应链之矿产来源管理，以确保符合国际规范与客户要求，并落实永续经营之企业责任。

冲突矿产咨询窗口

如您对本公司冲突矿产政策有任何建议或疑问，欢迎与我们联系
联络信箱：services@chiachang.com